

# 贾妙景:恪守匠心为“民事”

通讯员 刘传玺

办理400余件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无一错案;在检察岗位坚守8年,获得无数殊荣……她是金华市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部副主任贾妙景。

贾妙景曾是北京某律师事务所的律师。2011年,她考入金华市检察院,开始从事民事行政检察工作。一晃8年过去,贾妙景亲历了金华市检察机关的改革转型、检察工作的跨越发展,并迅速成长为全省检察系统民事行政检察业务标兵。

2016年,贾妙景曾办理广东深圳市某投资企业申请的监督案,由于该案涉案金额大、牵连企业多,贾妙景亲赴广东调查核实,在当地的4天里,她白天联系走访调查,晚上整理材料证



全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

据,返回单位后又连续加班15天,厘清了涉案的10家关联企业上亿元的资金往来,最终查明真相,向省检察院提请抗诉。

2018年初,省高院对该案作出纠正,为申请人挽回损失5000余万元。这一案子的成功纠正,为当时正办理的4件类似案件提供了参考,更为公司法领域法人人格否认理论在实践中的适用提供了指引。该案先后获评“2018年度全省检察机关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监督精品案件”“浙江省检察院2018年度十大法律监督案例”。

这些年,随着公益诉讼全面铺开,贾妙景又多了个新身份:公益诉讼人。2018年,兰溪市两家矿业公司未办理林地使用手续,便开采矿石,造成林地严重毁坏、林木损毁。金华市检察院指定兰溪市检察院办理该案,并由贾妙景全程跟踪指导,主动对接兰溪相关部门解决疑难问题。在她的协调指导下,两家矿业公司最终以磋商方式,支付赔偿金240余万元。该案是金华市首例通过磋商机制解决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



检察官履职尽责,受到人民群众的赞誉欢迎,凭的是执法为民的良心。2016年,徐某就其与严某等的民间借贷纠纷案,向金华市检察院申请监督,贾妙景作为案件承办人,有效控制矛盾激化,高效查明了案件事实,并对此案依法提请抗诉,该案经省高院再审后改判,获评“2017年度全省检察机关民行监督优秀案件”。

维护公平正义,监督好每一起民事行政案件,是贾妙景的工作初心;立足执法办案,服务保障好民营经济健康发展,是贾妙景的工作信条。这些年来,贾妙景恪守匠心精神,笃定前行,让老百姓感受到了实实在在的公平正义。



## 霞幕山春茶开采

3月17日,在长兴县和平镇滩龙桥村霞幕山,春茶首次开采。随着天气的转暖,我省各地的茶园将迎来明前茶的全面采摘。 邹黎 摄

## 走访学校实地调查

通讯员 桐检

3月13日,桐庐县检察院检察长夏涛带领未成年刑事检察部门干警,实地走访了县教育局和桐庐中学。

为更好维护未成年人司法权益,桐庐县检察院全面贯彻上级工作意见,在

教育系统落实最高检出台的“一号检察建议”,及《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干预制度的意见(试行)》,并在学校作实地调查。

调研中,夏涛就学校规范学生交际、加强教师师德等方面,与相关负

责人进行了详细交流。夏涛提出,检察院将通过联动配合,携手教育局等部门,筑牢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的制度墙、意识墙、法治墙,为未成年人罩上司法保护“金刚罩”。当天,夏涛还与教育部门相关负责人展开了座谈交流。

## 警校携手,筑牢反诈篱笆

通讯员 周丹 魏羽佳

“微信中陌生人发来的链接,一律不点”“凡是电话中直接要求提供银行卡信息或者短信验证码的,基本上可以确定是诈骗”……

3月14日晚,在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举行的“无诈校园·你我共建”文艺演出,500余名大学生兴致勃勃地观看了学校反诈志愿服务文艺小分队编排的小品等节目。这支小分队由诸暨市公安局民警和大学生共同组成。随后,小分队还举行了授旗仪式,将整场文艺演出推向了高潮。

今年以来,诸暨市公安局以该学院为起点,开展多种形式的反诈宣传活动,实效明显。开学至今,学院诈骗类案件保持“零发生”。

近年来,电信网络诈骗受害群体日益呈低龄化趋势,在读大学生成为被骗高发人群之一。对此,诸暨市公安局创新组建防骗反诈联盟,以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为试点,由刑侦大队与学校安

保部门联合建立无诈校园协作机制,通过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组建警校反诈工作信息群等预警措施,为大学生们扎紧“心防”篱笆。组织反诈专题讲座、成立300余人的反诈志愿者团队、开展校园反诈快闪活动、召开反诈创意“金点子”征集主题班会……形式丰富、新颖的反诈宣传活动,让大学生们时刻掌握新型诈骗模式,做到防范于心。

诸暨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自3月初启动“无诈校园,你我共建”系列校园反诈主题文化宣传周活动以来,学院师生的防诈意识明显增强。“接下来,我们将持续完善好‘线上+线下’警校互联互动反诈工作机制,除加强校园内外人防、物防、技防相关硬件设施建设外,将更注重大学生们的反诈心防建设,促使涉校诈骗警情、被害人数、诈骗金额呈‘跌落式’下降,确保反诈宣传一个不漏。”

据了解,整个主题文化宣传周活动期间,警方共征集有效防骗“金点子”16条,在校园内外累计播放宣传视频时长

达168小时,4600余名师生接受了民警面对面的反诈宣传教育。

主题文化宣传周活动即将落幕,但诸暨警方“无诈校园”的创建活动将贯穿今年一整年。对于即将到来的毕业季,诸暨市公安局将充分利用“互联网+”平台,在官方微信公众号“诸暨警方”和官方微博“平安诸暨”中推出《“李鬼”扮李逵》《连环“攻心计”》等系列预警提醒类主题策划活动。

诸暨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校园反诈宣传只是一个起点,市公安局将继续发挥反诈防骗主力军作用,通过多种形式的互动体验,走进企业、社区、乡镇,为广大群众上好如何捂住“钱袋子”的反诈防骗“必修课”,让防范电信诈骗宣传“入耳”“入心”“入眼”。



## 最佳方案定纷止争

通讯员 刘东东

本报讯 近日,经过8个小时的努力,在苍南县法院的督促下,被执行人余某、陈某等人主动腾空了宜山镇一处面积达1800平方米的厂房。

据本案执行法官介绍,该案有三大腾空难点:一是若强制拆除货梯、钢架、水帘等附属设施,会破坏厂房的整体性,使买受人利益受损;二是被拆除的设施折损严重,难以二次使用,损害被执行人利益;三是强制拆除腾空产生的执行费用须在拍卖款中支取,会导致各债权人受偿额减少。执行法官认为,不使用强制拆除,而将厂房折价转卖,是对所有人最有利的方案。最终,执行法官制定了调解为主、强腾为辅的工作计划。

该案法官经过2个多月的走访、调解,被执行人最终同意了法院方案。此次执行最大限度保障了各方利益,得到当事人的肯定。

## 保险救助开辟新路

通讯员 林海龙

本报讯 近日,景宁县法院为一起劳务纠纷执行案件的申请人张某,发放了1万元保险救助金。此次保险救助金来源于最高人民法院开展的涉民生执行案件集中保险救助活动。涉民生的执行案件中,许多权利人都在等救命钱、生活费,虽然执行干警做了很多工作,但只要案件不能有效终结,就很难赢得当事人的认可与理解。而保险救助金便成了他们暂渡难关的希望,为涉民生“执行不能”案件开辟了疏导新路径。

## 多措并举力促执行

通讯员 高贝

本报讯 近年来,台州市路桥区法院多措并举坚决打赢执行硬仗。2018年执结案件10361件,执行到位金额达10.15亿元,发起各类财产信息查询30万余次,初步实现对被执行人主要财产“一网打尽”。

与此同时,该院持续开展强制腾房、“夏日风暴”等专项活动11次,录入失信名单2.81万人,限制高消费1.72万人,违法制裁率列全省第五;与区委组织部等13个部门签署备忘录,健全失信被执行人惩戒联动机制。

## 家事案件跟踪回访

通讯员 吴一瑾

本报讯 近日,临海市法院建立健全家事案件跟踪回访制度。该院联合调解员、心理专家、村居工作人员等组建回访团队,工作人员及时登记需重点回访的案件,通过电话、邮件、上门等形式进行判后回访。回访中,工作人员释法析理,为受访人员做思想工作并提出建议,对特定当事人实施心理疏导,有效化解家庭矛盾,修复受损亲情,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 流动法庭走进基层

通讯员 李洁

本报讯 近日,温岭市法院大溪法庭的法官来到辖区下洋张村委会,为村两委和村民代表们提供送法进村的“流动法庭”服务。据悉,“流动法庭”是大溪法庭工作的一大特色,每年都会开展5-7次此项服务,法官们来到基层,为群众答疑解惑,拉近群众距离。

当天,法官们就如何处理“一房多卖”等纠纷与村民代表进行了交流,并就如何处理给出了专业解答。“这些法律知识太实用了,应该让更多的村民知晓。”村民代表纷纷点赞。